

2024 年度区级应急成品储备粮 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碑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为“应急成品储备粮经费”项目的主管部门，负责监督储备粮的采购质量和储存安全，确保储备粮在紧急情况下能够调得动、出得快、调得上。同时，建立严格的粮食管理制度，定期对储备粮进行质量检测和数量核查，确保储备粮数量充足、质量可靠。

区“应急成品储备粮经费”项目根据《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碑财函〔2024〕1 号）下达预算资金。项目资金主要用于 1500 吨应急成品储备粮的管理费用、利息补贴费、轮换费用、仓房占用补贴等。

（二）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区“应急成品储备粮经费”项目 2024 年资金投入 115.8495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级财政预算资金。

应急成品储备粮经费主要用于 1000 吨面粉和 500 吨大米的管理费、轮换费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急成品储备粮经费 115.8495 万元已全部支付使用。

（三）绩效目标

2024 年度区“应急成品储备粮经费”项目为保障应急成品

储备粮数量充足、质量可靠、储存安全。完成区级 1500 吨应急成品粮储备工作任务，确保辖区内应急成品储备粮安全，提升粮食应急供应能力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四）项目完成情况

碑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完成 2024 年应急成品粮储备工作任务。粮食是“国之大者”，而成品储备粮的核心价值在于快速响应粮食供应风险，填补应急状态下的供应缺口。通过“未雨绸缪”的承储机制，将粮食安全风险前置化解，其核心价值不仅在于“有粮可用”，更在于通过稳定供应、平抑价格、保障民生，最终维护社会的和谐与稳定。

二、综合评价结论

区“应急成品储备粮经费”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明确，管理流程规范，程序到位，绩效目标基本完成，承储企业满意度较高，确保了粮食安全和社会稳定。

通过对项目资料及相关数据的研究分析，评价小组根据已设定的绩效评价体系框架、指标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从区“应急成品储备粮经费”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方面进行绩效评审，按项目的各项指标评价要点分析综合评价得分为 96.50 分，评价结果为“优”。各项指标评价得分如下表所示。

区“应急成品储备粮经费”项目绩效指标评分表

序号	评价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评价等级
1	决策	18.00	16.50	91.67%	优
2	过程	18.00	16.00	88.89%	
3	产出	40.00	40.00	100.00%	
4	效益	24.00	24.00	100.00%	
合计		100.00	96.50	96.50%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类指标围绕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方面进行评价。指标设置分值共计18分，评价得分16.5分，得分率91.67%。

1. 项目立项

区“应急成品储备粮经费”项目为区发改委长期开展的常规性项目，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所提交文件、材料符合市级、区级相关文件制度的要求。

2. 绩效目标

项目目标设定充分考虑了碑林区的实际情况和粮食储备需求，按照年度工作计划、任务等在年初编制预算时设置绩效目标，且绩效目标内容与实际工作内容切实相关。设置的绩效目标表在数量、质量、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较为细化，绩效目标明确，指标内容清晰合理。

3. 资金投入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开展预算编制前期的调研工作，测算出应急储备粮项目资金，预算资金额度根据承储

企业代储的面粉和大米数量进行分配。代储合同中未分项列示各类补贴费用明细。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类指标围绕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方面进行评价。指标设置分值共计 18 分，评价得分 16 分，得分率 88.89%。

1. 资金管理

区“应急成品储备粮经费”项目资金分两次申请，资金到位率 100%，分为三家承储企业进行支出，资金共计支付 115.9495 万元，与到位资金一致，项目经费的使用符合规定的资金用途，支付具备完整的审核程序和手续，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组织实施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了合法、合规的专项资金和业务管理制度，严格依照相关规定要求指导日常业务管理。部分资金管理流程中缺乏动态调整机制，项目资金支出调整与签订的“承储协议”不符，无资金调整依据。

(三)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类指标围绕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方面进行评价。设置分值共计 40 分，评价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00%。

1. 产出数量

碑林区承担 1500 吨区级应急成品粮储备工作任务，分别是陕西西粮亚宏面业有限公司代储面粉 1000 吨；西安航投启运共享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代储大米 300 吨，西安景顺

商贸有限公司代储大米 200 吨，项目产出数量与目标相匹配。

2. 产出质量

通过现场抽查、比对承储企业成品储备粮轮换报表及保管明细账，三家承储企业均能做到有序轮换。各项储备粮检验结果由碑林区发改委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评定出具质量检测报告，均符合国家各项标准。

3. 产出时效

通过核查区发改委支付应急成品储备粮经费财务凭证，根据合同约定 2024 年应支付三家承储企业费用共 115.8495 万元，发改委实际支付率为 100%。实际支付时间为 2024 年与政策要求时间相匹配。

4. 产出成本

区“应急成品储备粮经费”项目严格根据预算批复资金执行，项目实际成本控制在预算资金范围内。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类指标主要从社会效益、社会满意度两方面进行评价。指标设置分值共计 24 分，评价得分 24 分，得分率 100.00%。

1. 社会效益

通过开展区“应急成品储备粮经费”工作，有效提升粮食应急供应能力，确保在突发事件或紧急情况下，能够迅速调拨粮食，满足居民的基本生活需求。

2. 承储企业满意度

通过微信小程序问卷调查的方式，实际收集到 62 份《西

安市碑林区区级应急成品储备粮经费项目问卷调查》，综合分析问卷满意度结果为 98.39%。

四、主要经验与做法

（一）强化过程监督，确保承储机制刚性执行

成品储备粮做到全过程监督，避免虚储、短储、质次等问题。建立了“日常巡查+专项管理+社会监督”机制，定期检查储备粮数量和质量，通过公开储备信息接受社会监督，确保透明化。

（二）建立标准化管理机制

严格执行入库质量管控标准并进行第三方检测机构随机抽检，通过温湿度传感器、视频监控、库存管理系统实现“数量清、质量清、状态清”。承储库具备防潮、防虫、防霉、低温存储等功能。

（三）与市场相结合，平衡承储成本

通过合理补贴降低承储压力，对承储企业给予仓储补贴、利息补贴、轮换补贴，弥补其因承储占用资金、场地产生的成本。探索市场化轮换机制，“动态轮换”，将轮换与市场需求结合，减少浪费。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未明确成本核算方法

应急成品储备粮代储合同签订均采用包干价，未详细列出费用补贴分配情况，如保管费用补贴、轮换费用补贴等明细，致使合同执行过程中，难以进行各类费用明细成本的精准核算。

(二) 资金调配依据不充分

部分资金支付未严格遵循合同约定，实际支付金额与合同约定存在偏差，资金管理流程缺乏动态调整机制和配套的调整依据，影响了资金使用的透明度和规范性。

六、相关建议

(一) 实施精准化成本管控

应明确制定储备粮管理费、轮换费及利息补贴等分项成本明细，实现精细化成本控制与支出精准分摊，建立科学的成本核算体系，将各项费用细化分类，确保每一笔支出都有据可依、有迹可循。

(二) 强化资金规范管理

提高资金支付与合同约定的严格对应性，明确资金调整的依据及程序，提升资金使用的规范性与透明度，确保资金流转的每一个环节都可追溯、可审计。同时，应建立动态资金监管机制，结合储备粮实际轮换进度和市场变化情况，确保资金使用效率与储备管理目标相匹配。